

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26日；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招远市金城路100号二楼会议室；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参会；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8月1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；
- 5.会议主持人：会议由温方杰监事会主席主持；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监事审议，认为董事会提供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报告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、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

规定，未发现报告编制过程中有违反保密等相关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8 月 26 日